# 中国农产品流通经纪人协会
# 黑龙江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中经协字〔2024〕33 号

## 2024 年黑龙江省（粮油）仓储管理员、食品检验员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招生通知

各市（区、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各级粮油储备库、北大荒集团、省农投集团、各粮食经营管理企业及相关企事业单位：

中国农产品流通经纪人协会是经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推荐、人社部中国就业培训技术指导中心批准的粮食行业全国性社会培训评价组织(备案号:S0025)。按照人社部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体系要求，与黑龙

江省属地备案分支机构黑龙江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备案号：S002523000001）共同负责开展黑龙江省粮食、食品行业相关职业技能等级认定。

经研究，为加强粮食、食品检测行业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培养适应新时代高质量发展所需要的高素质技能人才，全面提升黑龙江省相关从业人员的职业技能水平，结合行业技能人才培养实际需要，决定开展2024年黑龙江省（粮油）仓储管理员、食品检验员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考核通过者可获得人社部认可的全国性职业技能等级证书（ETTIC/OSTA技能人才评价证书全国联网查询：http://jndj.osta.org.cn/）。全国通用，享受国家规定的相关政策优惠。

## 一、认定工种及等级

| 职业名称 | 职业编号 | 工种/职业方向 | 认定级别 |
|---|---|---|---|
| 仓储管理员 | 4-02-06-01 | （粮油）仓储管理员 | 5-3级 |
| 农产品食品检验员 | 4-08-05-01 | 食品检验员 | 5级 |

## 二、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对象

（一）（粮油）仓储管理员：

1.从事粮油购销、储存、运输、加工等环节仓储管理等相关工作的人员；

2.各类农产品、食品或粮食生产加工企业仓储管理、粮油加工等相关工作的人员；

3.各类饲料加工企业仓储管理、饲料加工等相关工作的人员；

4.涉及粮油储运检验技术、粮食工程、农产品保鲜与加工等相关专业的从业人员和大专院校师生。

（二）食品检验员：

1.从事农产品、粮油、食品及相关产品、食品添加剂等质量安全检验检测工作的人员；

2.相关专业人员：准备从事食品教学、科研、食品生产经营、食品卫生监督和检测、咨询的人员；食品生产加工企业质量管理人员、食品生产加工企业检验化验人员（食品企业包含：茶叶、乳制品、饮料、酒类、焙烤食品、调味品、糖类、方便食品、肉制品、休闲食品、速冻食品、罐头类等）；

3.涉及生物科学、食品工程、动物医学、基础医学类、中药学等相关专业的从业人员和大专院校师生。

## 三、申报条件

（一）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五级/初级工：

1.年满16周岁，拟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

2.年满16周岁，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

（二）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四级/中级工：

1. 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5年。

2.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五级／初级工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3年。

3. 取得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技工院校或中等及以上职业院校、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毕业证书（含在读应届毕业生）。

（三）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三级/高级工：

1. 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10年。

2.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4年。

3. 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初级职称（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1年。

4. 取得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技工院校高级工班及以上毕业证书（含在读应届毕业生）。

5.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并取得高等职业学校、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含

在读应届毕业生）。

6.取得经评估论证的高等职业学校、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毕业证书（含在读应届毕业生）。

## 四、认定机构与认定地点

1.认定机构：黑龙江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2.认定地点：黑龙江农业职业技术学院（黑龙江省佳木斯市前进区胜利东路248号）

## 五、培训与认定安排

培训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学习形式，线上培训（30课时）+线下培训2天+考核2天。邀请粮食、农业相关行业部委专家授课，授课材料均为由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统一编写的指定教材。

线上培训：腾讯会议直播+在线学习平台上不限次“学练测”（回放教学视频、仿真试题练习、模拟考试）的理论学习形式。

线下培训：课堂巩固理论知识+集中场地实操培训的学习形式。

具体培训及认定安排，关注黑龙江省职业技能等级

认定公告。

## 六、收费标准

培训费用初级（五级）2500 元/人，中级（四级）2900 元/人，高级（三级）3300 元/人（含认定、培训、教学场地、证书等相关费用）。培训、认定期间食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

## 七、报名缴费

账户信息：匠心在线（北京）文化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银大厦支行

账　　号：338970128053

纳税人识别号：91110106MA006AJP28

账户信息：黑龙江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开 户 行：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佳木斯分行营业部

账　　号：2603012000400090 4

纳税人识别号：12230800414277261N

各单位及个人汇款缴费时请备注好“单位/个人信息+黑龙江省(粮油)仓储管理员/食品检验员培训费”。汇款凭证及开票信息（附件 2）随材料一并提交。

## 八、注意事项

1. 请各单位参加等级认定的学员将报名所需要的纸质材料和电子材料及时上交。确认个人信息填报内容真实无误。

（1）纸质材料需要提供：

①个人申报表（二份并盖鲜章）、学历证书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印在一张图片上）；

②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盖鲜章），没有参保的不提供，报考有工作年限要求的级别，工作单位出具凭证来证明工作年限；

③近期2寸照片1张（白底、照片尺寸48x33mm、头部尺寸：宽21-24mm、长28-33mm）。

以上材料请邮寄：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45号院3号楼404室，中国农产品流通经纪人协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中心，收件人：张朋飞，联系电话：010-66013418 ，邮政编码：100032。

黑龙江省佳木斯市前进区胜利东路248号，收件人：王庆和，联系电话：0454-8303994，邮政编码：154000。

（2）电子版材料需要提供：

①个人申报表，1寸白底证件照电子版jpg格式（按照申请表要求的标准证件照格式）---以“姓名-身份证号”命名，如身份证最后一位是X需大写，文件不得大于2M。

②身份证正反面彩色照片（印在一张图片上）jpg格式---以本人姓名命名。

以上材料以压缩文件形式请发送至邮箱：hljS0025@126.com

2.学员个人纸质材料，请按规定时间邮寄到中国农产品流通经纪人协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中心或黑龙江农业职业技术学院进行审核。材料审核合格后由工作人员安排合格学员加入微信群，培训及后续事宜的在微信群内通知。

3.请参训学员现场报到时务必携带工作服、居民身份证或其它有效身份证件。

## 九、报名方式

学员可以以个人或单位组织的方式进行网上报名，报名网址为：http://cfpba.zyjndj.com/。

## 十、联系方式

王庆和　13846176246　　0454-8303994

张朋飞　18810092387　　010-66013418

郑　蕾　18612470025

邮　箱：hljS0025@126.com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45号院3号楼404室

黑龙江省佳木斯市前进区胜利东路248号

附件1：申报所需材料

附件2：银行汇款回执及开票信息

中国农产品流通经纪人协会　　黑龙江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2024年6月27日　　2024年6月27日

抄报：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

中国农产品流通经纪人协会

黑龙江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2024年6月27日印发

附件 2：

# 职业技能等级评价申请表

<table>
<tr><td>姓名</td><td></td><td>性别</td><td></td><td>出生<br>年月日</td><td></td><td colspan="2" rowspan="4">1 寸<br>白底<br>照片</td></tr>
<tr><td>身份证号</td><td colspan="3"></td><td>联系<br>电话</td><td></td></tr>
<tr><td>工作单位</td><td colspan="3"></td><td>单位<br>电话</td><td></td></tr>
<tr><td>通讯地址</td><td colspan="5"></td></tr>
<tr><td>申报职业</td><td></td><td>申报<br>等级</td><td></td><td>从事本职<br>业年限</td><td></td><td colspan="2">申报类别</td></tr>
<tr><td>申报类别</td><td colspan="7">（　）初次鉴定　　（　）补考</td></tr>
<tr><td>最高学历</td><td></td><td colspan="2">毕业院校<br>及专业</td><td colspan="3"></td></tr>
<tr><td>毕业时间</td><td></td><td colspan="2">毕业证书编号</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5">工<br>作<br>经<br>历</td><td colspan="2">起始年月</td><td colspan="2">从事职业<br>（工种）</td><td>岗位</td><td colspan="2">证明人电话</td></tr>
<tr><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8">本人承诺填报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若有虚假或经查核不真实，本人愿意承担主要责任。<br><br>填表人（手写签字）：<br><br>年　　月　　日</td></tr>
<tr><td>评价机构<br>审核意见</td><td colspan="7">（盖章）<br>年　　月　　日</td></tr>
</table>

#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证明

兹有我单位_____（同志），性别 ____，身份证号：_____

在_____部门，从事_____工作，职业年限为____年，现申请参加_____职业（工种）__级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考试。

特此证明。

备注：此证明仅作报考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凭据，不作其他用途。本单位对此证明真实性负责。

部门联系人：

联系电话：

单位：（盖章）

日期：

# 个人承诺书

本人已知悉职业 _____职业（工种）_____（级别）报考条件、资格审核相关要求，承诺遵守黑龙江省职业技能等级评价的相关要求，保证本次填报的信息完整准确、工作履历真实，所提供的个人信息、证明材料、证件等均真实准确。考试期间，严格遵守考场纪律，如有违规愿意接受考区处罚。

报名材料如有虚假，愿意接受被取消申报资格、已参加考试则被取消当次考试所有科目成绩、已获得证书的则被注销证书及数据检索的处理。

**承诺人（本人手写签字）：**

**身份证号：**

年　月　日

附件2：

银行汇款回执及开票信息：

**_____（单位/个人）开票信息**

| | | | |
|---|---|---|---|
| 名　　称 | | 纳税人识别号 | |
| 地址、电话 | | 开户行及账号 | |
| 发票接收<br>（二选一） | □专用发票<br>收件人联系方式、地址： | | |
| | □电子普通发票<br>电子邮箱： | | |

请将银行汇款回执附于表格后。